

湖北文理学院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文件

院政发教〔2018〕13号

关于印发《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 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已经学院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2018年3月13日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

为加强教学过程的规范化管理，全面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高质量专门人才，根据《湖北文理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规范》，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针对教学工作中的若干问题，特制定本规范。

一、切实贯彻加强基础、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切实加强基础是培养高质量人才的基本保证。加强基础，包括加强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的教学，以及加强基本技能训练。在制订教学计划、确定教学时数、配备师资、分配经费以及政策措施方面，都要有利于切实加强基础的教学工作。

切实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整个教学计划要在保证基本理论教学的同时，安排好教学实验、教学实习、生产实习和课程设计（课程作业）、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性环节，使学生获得必要的直接知识和实际训练。基础课在保持本门学科理论性的同时，要适当结合工程技术（或专业）的实际。要根据各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分清主次，确定主干系统，合理安排课程。要明确各门课程的基本要求，精选教学内容，实行精讲多练，减少课内学时，增加学生的自学时间，引导学生主动地钻研业务知识，努力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在贯彻加强基础、理论联系实际等原则过程中，要鼓励和支持教师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上的革新和创造，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各种教学试验。

二、加强教学工作的计划性，认真制订和执行教学计划、教学方案、教学进度表和教学总结表

教学计划是实现培养目标、组织教学工作的基本依据。制订或修订教学计划，既要遵循统一的培养目标和有关原则、规定，既要充分考虑各个专业不同的实际。又要充分发动教师，广泛开展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历史经验，并借鉴其它高校有益的经验。教学计划要保持相对的稳定性，不轻易变动。在执行过程中，如需要作适当调整，由教学系提出，经学院讨论后，报教务处同意后方可实施。

各门课程都要按照教学计划规定的时数制订本门课程的教学方案。专业课的教学方案要经学院备案。制订教学方案的时候要处理好统一性（共性）与灵活性（个性）的关院，要注意前后课程内容的衔接；在考虑教学基本内容的同时，要注意反映与本课程有关的近代科学技术新成果。教学方案制订以后应力求相对稳定。各任课教师要按照批准的教学方案进行教学，但在执行过程中允许教师在保证基本内容的前提下详略增删。

教师应于每学期开学前一周，根据教学方案规定的内容与课程表的安排以及过去的教学经验，具体拟定教学进度表，经教学系讨论、教学系主任审查批准后执行。在执行过程中，如教学内容与教学进度需作较大变动时，应经教学系主任审核。在课程结束时，要根据实际教学情况填写课程总结表，如实反映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的各课程教学好的经验。

三、加强教学第一线力量，保证各门课程、各环节教学质量

教学系在安排教学任务的时候，应坚持教学为主，积极开展科学研究的原则。要选派教学经验比较丰富、教学效果好的教师担任主讲工作，并实行主讲教师教学责任制。

各教学系要逐步形成一支能适应教学任务需要与保证教学质量的骨干队伍。对那些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质量显著的中老年教师，要给他们配助手，让他们带徒弟，培养接班人。这些教师原则上每一学年都应担任一定的教学任务；因特殊情况不担任教学任务者要经院长同意。

助教与新担任教学工作的教师，必须首先经过上习题课、指导实验与辅导等教学环节的段练。练好基本功。初次担任主讲任务的助教和新担任教学工作的教师，要先在教学系内试讲，经集体讲评，在保证教学质量的前提下，由教学系主任与院长审查后，才能担任主讲任务。

主讲教师除担任主讲课外，应负责与本门课程有关的实践性环节，如课程设计，课程作业等。辅导教师要在主讲教师指导下开展教

学工作，包括听课、上习题课、批改作业、答疑、指导实验和课程设计等。主讲教师与辅导教师之间要互通情况、密切配合，共同搞好本门课程的教学工作。经院批准担任主讲工作的教师，不得中途更换。

四、积极开展教研和教师进修活动，不断提高教师业务水平

在教学工作中起主导作用的是教师，提高教师业务水平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前提。积极开展教研和教师进修活动，是不断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的基本保障。各教学系要统筹安排每个学期的教研活动计划和教师进修计划。切实加强教学法的研究和教师的业务进修工作。

教学法研究是科学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教学法研究的论文与其他科学研究论文一样是学术论文的一个重要方面。各教学系应有计划有目的地搞好教研立项工作。并能用之于教学，促进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教学系要经常组织教师学习、讨论、交流国内外科技和教学方面的最新资料，以便将国内外的最新科技成果反映到教学中去；经常组织教师开展教学观摩活动，及时总结各种教学经验，并进行交流活动。教学计划规定开设的各门课程和教学环节都必须具有完整的教学法文件和资料，包括教学方案、教材、教学进度表、习题集、实验讲义、教学法指导书、试题、答疑以及各次实习的方案、课程设计（作业）指导书、毕业设计（论文）指导书和有关参考资料等。

教师进修活动是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主要手段，各教学系应在保证满足教学的情况下，有计划有目的地配合学院安排教师读研究生、访问学者、单科进修等各种形式外出学习，使教师的业务能力和科研能力不断提高。对教师要求讲师以上的教师要逐步做到既搞教学工作，也搞一定的科研工作。因工作需要连续担任三、四年教学工作的讲师以上教师，各教学系应统筹安排，轮流给他们半年至一年的时间从事科研工作与业务进修。教学系也可以安排一定的时间让教师进行调查研究、搜集资料、熟悉专业和适当参加生产实践活动。

五、保证课堂讲授质量，努力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课堂讲授是教学的主要环节和基本形式，讲授质量是决定教学质量的关键。

教师讲课要按照教学方案进行。每门课程都必须有一本与方案相适应的基本教科书（讲义）或主要参考书。选用教科书（讲义）或主要参考书，由主讲教师提议，经教学系讨论后，由教学系主任批准决定。教师讲课必须认真备课，上课前一定要写好讲稿。教师应在开课之前，至少写好全部讲稿的三分之一。备课时教师要根据“精讲多练”、“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结合方案和专业特点，考虑学生的实际情况，在个人钻研的基础上，通过讨论，明确每一章节的基本要求和重点、难点。

教师讲授时应采用启发式的教学方法，力求做到概念明确、条理清晰、重点突出，将基本内容讲深讲透，不要逐章逐节照本宣科；同时要积极采用现代化的教学手段来加强教学效果。

教师必须按时上、下课，不得占用学生的休息时间，不得擅自增加课时。如有必要，应事先提出增加的时数和内容，报经院及教务处同意。

各教学系应根据教学的规章制度认真检查教学的每一个环节，落实工“三期”检查、听课评课、教学质量信息反馈等各种形式的教学检查，及时发现并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从而保证课堂讲授质量。

六、重视习题课教学，认真批改习题、作业

习题课是通过指导学生课内练习，帮助学生消化和巩固课堂讲授的基本内容。培养学生掌握正确的思想方法和运用基本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的重要环节。

各门课程都应该根据本课程的特点在教学进度表中确定习题课的次数和内容。某些课程中理论性较强的部分，也可安排一些课堂讨论。

习题课教师必须跟班听课，以便了解主讲教师的讲授意图和思路，并及时了解学生对课堂讲授内容的掌握情况。要在主讲教师指导下，根据授课基本内容、学生实际情况，精选题目，协同主讲教师组织好习题课教学。

习题课中，要注意训练学生的解题能力，引导学生开阔思路，培

养独立钻研能力。习题课应保证有二分之一的的时间用于课堂练习（包括课堂讨论）。习题课不得用来讲解课程新内容。

布置给学生的习题，内容应反映本课程的基本要求，份量要适当，教师要预先试做。专业课的习题、作业应全部批改。基础课规定的习题、作业，原则上也要全部批改；如有困难，经教学系讨论决定，可以部分批改，但不应少于二分之一。批改习题、作业应当及时、认真、细致、严格，要指出错误，并要求学生订正。

七、认真指导课程设计，培养学生设计能力

课程设计是培养学生运用有关课程的理论和技术知识解决实际问题，进一步提高运算、绘图、使用技术资料、使用计算机解题的能力和培养学生树立正确设计观点的重要环节。

各教学系应按照教学计划和有关课程教学方案制订每个课程设计的指导书，选择适当的设计题目，准备好各种必要的资料，配备好一定的指导力量。

课程设计的内容份量要适当，不要片面求全求深，应该使绝大多数学生能在规定的学时内完成。

在设计过程中培养学生独立查阅有关手册和资料，是教学要求的重要组成部分，教师必须认真指导。既要防止教师说一点、学生做一点的情况，也要反对放任自流。

指导教师应该经常了解和检查学生的设计情况，对学生要严格要求。在课程设计完成后，指导教师应认真审阅，并对学生进行考查。

八、大力加强教学实验，使学生受到实验方法的严格训练

实验是理论联系实际的重要环节。它不仅是为了配合讲课，巩固和验证所学理论知识，更重要的是使学生受到基本实验技能的训练，养成严肃认真、实事求是的科学作风。

实验室应根据教学方案的要求，力争开出全部教学实验，单独开设的实验课，必须配有实验课教材。不是单独开设的实验课应编写出实验指导书。指导书应包括实验的目的、要求、实验原理、实验步骤和方法、实验报告要求、预习要求与参考资料。

实验指导教师在每个实验开出前必须预做，并在每次实验前检查实验仪器、设备及材料的准备情况。

教师对学生实验必须严格要求。实验前，实验指导教师要检查学生的预习情况，预习合格方准做实验。在条件许可下，要尽量让学生独立操作、测试、数据处理和成果分析。实验结束时，教师应对实验数据、结果进行审核，并对实验设备进行检查。学生在实验结束以后，必须按规定时间认真编写实验报告，培养分析实验结果的能力。教师对学生的实验报告必须认真批改，注意数据处理方法、运算的准确性及图表的质量。凡不符合规格要求者应退回重作。

教师要认真记录每个学生进行实验和完成实验报告的情况，作为实验课考查依据。实验考查及格者，方能参加该课程的期终考试；而且考试的内容要包括实验的内容（有条件的可以出一些实验操作题让学生动手做。条件不具备的可以让学生笔述有关实验内容）。单独设立的实验课，要单独进行考试或考查。学生因故获准所缺的实验，各实验室应尽可能创造条件让学生补做。

此外，实验室还应尽量开设一些教学方案以外的实验项目供少数学生选做。应开设学时较多的设计型和大型综合实验，并加强近代测试技术的训练。

九、认真组织实习环节，使学生获得必要的生产知识和技能

教学实习和生产实习是学生获得生产实际知识和技能，理论联系实际，锻炼独立工作能力，学习组织管理生产知识，培养劳动观点的重要教学环节。

教学实习和生产实习必须按照教学计划安排和实习教学方案的要求进行。实习各教学系要密切配合学院的安排，学生在实习之前应安排有经验的教师进行严格的技能训练，合格后方能外出实习。

在组织生产实习前必须制订好具体的实习实施计划。实施计划由实习教师根据实习教学方案，按照实习所在单位的条件会同实习单位共同制订，并经教学系讨论、教学系主任（或院长）批准后实施。实习的内容要尽可能与理论教学密切配合。

生产实习必须由有经验的教师指导。初次担任实习指导的教师，应由有经验的教师带领。指导教师要在实习前到实习所在单位了解情况，掌握有关实习内容，准备好必要的参考资料和技术文件。

指导教师要在实习过程中要参加现场指导，在每个实习所在单位，至少有一名指导教师掌握实习全过程的情况。指导教师与实习所在单位一起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教育学生虚心学习、艰苦工作（劳动）、遵守纪律、遵守保安保密制度和有关规定，并会同实习所在单位对学生考核。实习结束后，指导教师要对实习进行小结，并向教学系（院）汇报。

十、加强毕业设计（论文）的组织与指导，搞好教学最后一个环节

毕业设计（论文）是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完成工程技术与科学技术基本训练的重要教学环节。

毕业设计（论文）的题目，在满足教学要求的前提下，可以结合实际与科学研究的任务，也可以做假拟的题目；可以是工程设计、试验研究或设计调试性质的题目，也可以是读书报告专题综述等。

毕业设计（论文）的时间安排，可视题目的需要而定，可以集中安排，也可以分散进行。

各教学系应在毕业设计（论文）之前一个学期提出课题任务，并落实指导教师。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教师必须熟悉自己指导的课题内容，掌握有关的资料，并对其中关键的部分进行预做。

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指导教师应按照毕业设计（论文）的工作条例进行认真指导，如发现学生对过去所学课程有某些重要缺陷时，应在可能情况下采取加强辅导或补课的办法予以解决。

毕业设计（论文）结束以后，要通过答疑或答辩，评定学生的成绩和写出评语，学院成立毕业设计（论文）答疑或答辩小组，由教学系主任或学术水平较高的教师任组长，院成立论文评审委员会。在答疑或答辩时，除了向学生提出课题中的关键问题进行质询外，还应考

核学生掌握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十一、严格组织考试、考查，认真执行考试、考查制度

考试和考查是督促学生系统地复习和巩固所学知识和技能，评定学生成绩，检查教学效果的重要手段。每学期学习的所有课程在学期结束时都要进行考查或考试。考试的课程要按照教学计划的规定进行。

考查的方式可以闭卷，也可以开卷；可以笔试，也可以口试。考查的方式主要是根据学生平时完成作业、实验、参加课堂讨论的情况和平时测验成绩来评定成绩。有些课程也可以采取质疑的方式进行考查。考试课程需要采取笔试的方式按照学院的统一安排进行。所有课程的考查和考试均需在停课考试前进行完毕。

考试或考查的试题，应根据教学方案的要求和教师讲授的基本内容，考虑到学生平时学习的实际情况，由主讲教师拟定，经教学团队审议，后由教学系主任和专业负责人审批。

每门课程考试时间以二学时为限。考试日程由教务处或院统一安排，不得自行变动。因特殊情况（如课程在学期中间结束，期末在有关单位进行教学实习和生产实习等）需要提前考试者，必须事先经教务处同意。

教师对学生进行考试必须严格要求，不允许将试题内容在考试前透露（或变相透露）给学生。课程考试结束后三天内，教师应将考试成绩（即课程成绩）送有关院办公室，并做好课程教学的总结工作。学生成绩的评定可以结合平时成绩（包括平时作业完成情况、平时小测验等）和最后的考试成绩综合得出，必须能真实地反映学生掌握知识情况，

十二、教师要努力做到管教管学，教书教人

教师要经常地深入地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从实际出发进行教学工作。教师在对每一个班级开出课程前，应对该班级的先修课程情况和学生的学习基础，通过查阅笔记、作业、习题和向学生进行口头调查等方式，进行入地了解，做到心中有数。在本门课程教学过程中，

在安排课程设计、毕业设计(论文)课题和配备指导教师的时候,也可以对他们作特殊的考虑与安排。对少数业务上特别优秀的学生,可以具体指导他们提前报考研究生或吸收他们参加教师、研究生的研究课题。

十四、附则

1、执行和落实专业负责人制度的情况纳入学院教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范畴。